

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良才主持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。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。本次调整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1）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27日